（十六）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策勒县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局）的（策勒县昆仑山景区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智能化工程）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 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策勒县昆仑山景区文化旅游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智能化工程），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行业；承接企业为（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8 人，营业收入为 821.02 万元，资产总额为 745.27 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 2026 年 11 月 16 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大型企业制造货物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自驾游道闸核验设备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4000.00	
2	区间车核检闸机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3	自驾游道路卡口抓拍系统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46000.00	
4	综合管理平台	浙江大华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8000.00	
合计（元）	168000.00			
中型企业制造货物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2				
3				
...				
合计（元）				
小型企业制造货物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核检专用核检PDA	深圳市联芯物联科技有服公司	48000.00	
2	AI游策勒小程序	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	260000.00	
3	全域统一票券管理	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	540000.00	

4	酒店电销系统	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	210000.00	
5	文创电商系统	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6	OTA分销平台	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	170000.00	
7	餐饮优惠券系统	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	160500.00	
8	旅行社团购	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	
9	投诉建议管理	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	131200.00	
10	清分中心	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	162000.00	
11	移动售检	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	90000.00	
12	商家平台	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13	景区AI一图游	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	
14	自驾游预约系统	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	205000.00	
15	景区数据集成采集	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	110000.00	
16	全域文旅数据仓库	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	143000.00	
17	全域文旅数据大屏	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18	领导驾驶舱移动端	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	140000.00	
19	系统对接与集成	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	68000.00	

20	与上级文旅平台对接接口	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	75000.00	
合计（元）	3242700.00			
微型企业制造货物				
序号	产品名称	制造商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备注
1				
2				
3				
合计（元）				

注：投标供应商应严格按照所投货物制造商规模逐项填写，内容不得缺项、漏项，不满足按否决投标处理。

投标企业：四川智行亿乐科技有限公司（签章）